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收入			
徵費		352,256	441,998
各項收費		24,904	25,409
投資收入／(損失)淨額			
投資收入／(損失)		45,339	(77,922)
減去：託管及顧問費用		(2,856)	(2,576)
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數額	7(a)	1,520	1,484
匯兌(損失)／收益		(8,555)	9,440
其他收入		744	1,371
		413,352	399,204
支出			
人事費用及董事酬金	7(b)	392,331	378,558
折舊			
固定資產		25,255	26,996
使用權資產		36,620	36,522
其他辦公室支出		8,914	8,707
融資成本		1,542	1,781
其他支出		49,751	41,450
		514,413	494,014
季度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101,061)	(94,810)

第38頁至第4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6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3年 3月31日 \$'000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202,827	216,366
使用權資產		665,785	700,776
租賃按金		37,911	37,609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8	2,700,699	2,903,608
		3,607,222	3,858,359
流動資產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8	607,670	381,528
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8	397,033	403,649
匯集基金	8	1,040,302	1,045,571
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49,321	283,492
銀行定期存款	3	2,825,238	2,845,253
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	4	114,697	124,205
銀行及庫存現金	3	68,217	66,647
		5,302,478	5,150,345
流動負債			
預收費用		7,993	8,378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311,317	274,732
租賃負債		141,408	141,385
修復撥備		873	873
		461,591	425,368
流動資產淨值		4,840,887	4,724,97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448,109	8,583,33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46,673	581,156
修復撥備		88,364	88,047
		635,037	669,203
資產淨值		7,813,072	7,914,133
資金及儲備			
由政府提供開辦資金		42,840	42,840
購置物業儲備		3,375,000	3,375,000
累積盈餘		4,395,232	4,496,293
		7,813,072	7,914,133

第38頁至第4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由政府提供 開辦資金 \$'000	購置物業 儲備 \$'000	累積盈餘 \$'000	總計 \$'000
於2022年4月1日的結餘	42,840	3,250,000	4,722,183	8,015,023
季度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94,810)	(94,810)
於2022年6月30日的結餘	42,840	3,250,000	4,627,373	7,920,213
於2023年4月1日的結餘	42,840	3,375,000	4,496,293	7,914,133
季度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101,061)	(101,061)
於2023年6月30日的結餘	42,840	3,375,000	4,395,232	7,813,072

第38頁至第4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季度虧損		(101,061)	(94,810)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折舊－固定資產		25,255	26,996
折舊－使用權資產		36,620	36,522
融資成本		1,542	1,781
租賃按金的利息收入		(73)	(72)
投資(收入)/損失		(45,339)	77,922
匯兌損失/(收益)		8,491	(9,456)
出售固定資產損失/(收益)		8	(3)
		(74,557)	38,880
使用權資產的增加		(1)	—
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減少		35,102	53,750
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的減少/(增加)		9,508	(81,406)
預收費用的減少		(385)	(37)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增加		37,544	128,303
源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7,211	139,490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的減少/(增加)		490,805	(703,619)
所得利息		57,188	28,085
購入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債務證券		(66,811)	(78,901)
出售或贖回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債務證券		67,128	69,569
出售匯集基金		1,547	1,385
購入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證券		(77,499)	(66,743)
贖回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到期債務證券		43,266	31,423
購入固定資產		(12,683)	(20,817)
出售固定資產收入		—	9
源自/(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502,941	(739,609)
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的主要元素		(35,771)	(35,474)
租賃付款的利息元素		(1,542)	(1,781)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37,313)	(37,25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的增加/(減少)		472,839	(637,374)
季度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07,901	973,151
季度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	880,740	335,77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000	於2022年 6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812,523	259,944
銀行及庫存現金	68,217	75,833
	880,740	335,777

第38頁至第41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以下簡稱“證監會”)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自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就上述財政年度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證監會及其附屬公司——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和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的財務業績已合併列入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集團內各實體之間的所有重要結餘和交易，均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

本中期財務資料沿用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

在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集團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近期發展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本集團持有若干以三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為參考基準的按已攤銷成本列帳的債務證券。在銀行同業拆息停用前，對該等債務證券的投資將會繼續存在，並在將來進行過渡。本集團已評估有關影響，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會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正密切留意市況及管理過渡至新的基準利率的事宜。

於2023年6月30日，以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為參考基準，而尚未過渡至另一基準的按已攤銷成本列帳的債務證券的帳面值是95,091,000元(於2023年3月31日：116,105,000元)。名義合約總金額是95,003,000元(於2023年3月31日：115,967,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3年 3月31日 \$'000
銀行及庫存現金	68,217	66,647
銀行定期存款	2,825,238	2,845,25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2,893,455	2,911,900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款項	(2,012,715)	(2,503,99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80,740	407,901

4. 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

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房地產投資信託的資助計劃(資助計劃)於2021年5月10日成立。資助計劃由證監會管理，並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資助符合條件的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在香港設立。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僅限於使用該等補貼，因此不可供本集團內任何實體一般使用。未使用的餘額會在資助計劃結束時退還給政府。應付政府的相應款項已計入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5. 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投資指引列明，我們的投資組合只可投資於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資產。大部分金融資產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而港元則在兌換範圍內與美元掛鈎。匯兌(損失)/收益主要是由重估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所造成。

6.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

證監會在2002年9月11日成立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是0.2元。在2012年11月20日以無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形式設立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這兩家公司都是證監會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在香港註冊成立。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設立是為著利便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成立的投資者賠償基金的行政及管理。

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的宗旨是要提升普羅大眾的金融知識和理財能力，並協助他們作出有根據的理財決定。

於2023年6月30日，在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出)是0.2元(2023年3月31日：0.2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7.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與投資者賠償基金、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證券條例》(第333章)——交易商按金基金以及《商品交易條例》(第250章)——交易商按金基金有關連。除了在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他部分披露的關連方關係外，本集團還有以下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及結餘。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42(1)條獲投資者賠償基金付還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所有支出

期內，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了1,520,000元以應付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2022年6月30日：1,484,000元)。於2023年6月30日，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與投資者賠償基金的結餘為應付款項125,000元(於2023年3月31日：應收款項208,000元)。

(b)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董事酬金及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7,481	6,703
退休計劃供款	654	576
	8,135	7,279

薪酬總額已包括在第34頁的“人事費用及董事酬金”內。董事酬金是為支付在管理證監會事務方面所提供的服務。以上並不包括酌情薪酬，原因是發放該項薪酬的決定須在財政年度終結時進行審批，因此要留待屆時方能確定。

(c) 由非執行董事提供法律服務

一名非執行董事在獲委任前，已受聘於本集團就多項事務提供法律服務。該名非執行董事繼續就他在2020年8月1日獲委任前所展開的事務提供服務。期內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就有關服務向他支付或應付的費用為零元(2022年6月30日：88,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8. 公平價值計量

(a) 按公平價值訂值的金融資產

下表按照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內界定的三個公平價值等級來呈列在報告期終結時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與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的層級一致。

	第一級 \$'000	第二級 \$'000	第三級 \$'000	總計 \$'000
於2023年6月30日(未審核帳項) 債務證券	–	397,033	–	397,033
匯集基金	1,040,302	–	–	1,040,302
	1,040,302	397,033	–	1,437,335
於2023年3月31日(已審核帳項) 債務證券	–	403,649	–	403,649
匯集基金	1,045,571	–	–	1,045,571
	1,045,571	403,649	–	1,449,220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的金融工具之間並無任何重大移轉，亦無涉及第三級金融工具的轉入或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是要在公平價值於不同等級之間發生轉移時所在的報告期終結前，識別出有關轉移。

債務證券的公平價值是以現行買入價(未扣除任何交易成本)於報告期終結時的評估價作為計算基準。匯集基金的投資的公平價值取自公開可得的活躍市場數據，並按匯集基金的資產淨值而釐定。

(b) 非以公平價值列帳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

除下文披露其帳面值、公平價值及公平價值等級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所有以成本或已攤銷成本列帳的金融工具的帳面值，與其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的公平價值均無重大差異。

	帳面值 \$'000	公平價值			
		總計 \$'000	第一級 \$'000	第二級 \$'000	第三級 \$'000
於2023年6月30日(未審核帳項)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3,308,369	3,071,701	–	3,071,701	–
於2023年3月31日(已審核帳項)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3,285,136	3,066,896	–	3,066,896	–

投資者賠償基金

投資者賠償基金委員會報告

投資者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會)的委員現呈交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的季度報告及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投資者賠償基金的設立

投資者賠償基金(本基金)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II部的規定在2003年4月1日設立。

財務報表

本基金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報告期間的財務表現及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43頁至第48頁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內。

委員會的委員

報告期間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委員包括：

梁仲賢先生(主席)

林振宇博士

郭含笑女士

溫志遙先生

合約權益

在報告期終結時或在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任何以本基金作為訂約方及由本基金委員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委員會代表

梁仲賢

主席

2023年8月9日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收入			
利息收入		26,535	6,283
匯兌(損失)/收益		(2,409)	2,718
		24,126	9,001
支出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	2	1,520	1,484
核數師酬金		57	55
		1,577	1,539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22,549	7,462

第47頁及第48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6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3年 3月31日 \$'000
流動資產			
應收利息		47,465	47,392
應收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款項		125	–
銀行定期存款	3	2,501,021	2,472,685
銀行現金	3	646	847
		2,549,257	2,520,924
流動負債			
賠償準備	4	3,394	3,394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179	274
應付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款項		–	208
		3,573	3,876
流動資產淨值		2,545,684	2,517,048
資產淨值		2,545,684	2,517,048
由以下項目構成：			
賠償基金		2,545,684	2,517,048

第47頁及第48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來自聯合 交易所賠償 基金的供款 \$'000	來自商品 交易所賠償 基金的供款 \$'000	來自證券 交易商按金 基金的供款 (附註5) \$'000	來自商品 交易商按金 基金的供款 (附註5) \$'000	累積盈餘 \$'000	總計 \$'000
於2022年4月1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	–	1,351,263	2,454,904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7,462	7,462
於2022年6月30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	–	1,358,725	2,462,366
於2023年4月1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	–	1,413,407	2,517,048
來自證券交易商按金基金及商品 交易商按金基金的供款	–	–	5,470	617	–	6,087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22,549	22,549
於2023年6月30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5,470	617	1,435,956	2,545,684

第47頁及第48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季度盈餘		22,549	7,462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利息收入		(26,535)	(6,283)
匯兌損失／(收益)		2,409	(2,718)
		(1,577)	(1,539)
應收／應付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款項的變動		(333)	(281)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減少		(95)	(97)
用於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2,005)	(1,917)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的增加		(79,869)	(152,804)
所得利息		26,392	2,515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53,477)	(150,289)
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來自證券交易商按金基金及商品交易商按金基金的供款		6,087	—
源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6,087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的減少		(49,395)	(152,206)
季度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64,980	451,903
季度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	115,585	299,69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000	於2022年 6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114,939	299,401
銀行現金	646	296
	115,585	299,697

第47頁及第48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本基金自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基金就上述財政年度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沿用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

在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在2002年9月成立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旨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III及XII部，代表本基金履行與投資者賠償有關的職能及其他職能。本基金負責為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設立及營運提供資金。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營運支出為1,520,000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季度：1,484,000元)。

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3年 3月31日 \$'000
銀行現金	646	847
銀行定期存款	2,501,021	2,472,685
簡明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2,501,667	2,473,532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款項	(2,386,082)	(2,308,552)
簡明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5,585	164,980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4. 賠償準備

依據《證券及期貨(投資者賠償－賠償上限)規則》第3條，就每宗在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發生的違責事件，每名申索人的賠償上限為150,000元；而就每宗在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違責事件，每名申索人的賠償上限為500,000元。

於2023年6月30日，本基金就一宗違責事件所引致的申索提撥賠償準備為3,394,000元(於2023年3月31日：3,394,000元)。本基金就該等申索須承擔的最高負債為每名申索人150,000元或所申索的數額，以較低者為準。所有賠償準備均預期將於一年內支付。

5. 來自證券交易商按金基金及商品交易商按金基金的供款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附表10第76(11)條，在向有關註冊交易商退回按金及應付予有關交易商的任何款項後，證監會須將證券交易商按金基金及商品交易商按金基金的任何餘款撥入本基金。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證監會分別從證券交易商按金基金及商品交易商按金基金將5,470,000元及617,000元撥入本基金(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季度：零)。

6. 關連方的交易

本基金與證監會、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證券交易商按金基金及商品交易商按金基金有關連。證券交易商按金基金及商品交易商按金基金已於2023年6月清盤。除在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季度的中期財務資料所披露的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之外，本基金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

7. 或有負債

除在附註4所述已提撥的賠償準備外，於2023年6月30日之未決申索為14宗(於2023年3月31日：14宗)。就該等申索所須承擔的最高負債合共2,430,000元(於2023年3月31日：2,430,000元)。負債額按每名申索人的賠償上限(詳述於附註4)或所申索的數額而釐定，以較低者為準。

8. 匯兌風險

本基金的政策只允許投資於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資產。所有金融資產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而港元則在兌換範圍內與美元掛鈎。在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匯兌收益／損失主要是由重估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所造成。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報告

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會)的委員現呈交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的季度報告及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的設立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本基金)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333章)第X部的規定設立。然而，自《證券及期貨條例》(該條例)及其附屬法例自2003年4月1日起生效後，新成立的單一投資者賠償基金，將最終取代本基金和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截至2023年6月30日為止，本基金已轉撥994,718,000元至投資者賠償基金。在清償對本基金提出的所有申索及其他負債之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最後會將本基金內的剩餘款項轉撥至投資者賠償基金。

就本基金的運作而言，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的第X部將按照該條例附表10第74條的規定維持有效。

財務報表

本基金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報告期間的財務表現及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50頁至第55頁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內。

委員會的委員

報告期間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委員包括：

梁仲賢先生(主席)

郭含笑女士

賴俊薇女士(2023年7月1日獲委任)

姚嘉仁先生(2023年6月30日退任)

林振宇博士

溫志遙先生

合約權益

在報告期終結時或在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任何以本基金作為訂約方及由本基金委員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委員會代表

梁仲賢

主席

2023年8月1日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收入		
利息收入	904	134
支出		
再分發的收回款項	-	22
核數師酬金	27	27
	27	49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877	85

第54頁及第5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6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3年 3月31日 \$'000
流動資產			
應收利息		466	454
銀行定期存款		97,856	96,869
銀行現金		387	491
		98,709	97,814
流動負債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10,293	10,325
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	4	2,400	1,650
		12,693	11,975
流動資產淨值		86,016	85,839
資產淨值		86,016	85,839
由以下項目構成：			
賠償基金		86,016	85,839

第54頁及第5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來自聯交所 的交易 權按金 (附註4) \$'000	聯交所 的交易 徵費盈餘 \$'000	聯交所及 證監會的 額外供款 \$'000	其他供款 \$'000	累積盈餘 \$'000	撥入 投資者賠償 基金的供款 \$'000	總計 \$'000
於2022年4月1日的結餘	54,300	353,787	630,000	6,502	35,854	(994,718)	85,725
退回聯交所的供款淨額	(50)	-	-	-	-	-	(50)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85	-	85
於2022年6月30日的結餘	54,250	353,787	630,000	6,502	35,939	(994,718)	85,760
於2023年4月1日的結餘	52,150	353,787	630,000	6,502	38,118	(994,718)	85,839
退回聯交所的供款淨額	(700)	-	-	-	-	-	(700)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877	-	877
於2023年6月30日的結餘	51,450	353,787	630,000	6,502	38,995	(994,718)	86,016

第54頁及第5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季度盈餘		877	85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利息收入		(904)	(134)
		(27)	(49)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減少		(32)	(37)
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的增加		750	150
源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691	64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的減少		6,479	26,364
所得利息		892	90
源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7,371	26,454
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退回聯交所的供款淨額		(700)	(50)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700)	(5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的增加		7,362	26,468
季度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9,384	71,486
季度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	76,746	97,95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000	於2022年 6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76,359	97,760
銀行現金	387	194
	76,746	97,954

第54頁及第5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自《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03年4月1日起生效後，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本基金)最終會停止運作，因此，本基金以非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我們預期本基金將維持運作，直至完全處理清盤人就2003年3月31日或之前發生的經紀行違責而提出的所有申索及收回款項為止。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本基金自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基金就上述財政年度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沿用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

在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

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的公平價值在每個報告期終結時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收回款項”內確認。股息收入(如有的話)同樣於“收回款項”內確認。

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為77元(於2023年3月31日：30元)。由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3年3月31日之結餘太少，以致沒有在以千元為計算單位的簡明財務狀況表上顯示出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季度(單位：港元)

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3年 3月31日 \$'000
銀行現金	387	491
銀行定期存款	97,856	96,869
簡明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98,243	97,360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款項	(21,497)	(27,976)
簡明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76,746	69,384

4. 來自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

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04條，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須就每份交易權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供款50,000元。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06條，如果無人提出申索或無須提撥其他準備，證監會必須在上述的交易權被放棄後六個月內，向聯交所退回就先前持有人所繳存的按金。季度內，本基金就一份新的交易權向聯交所收取了50,000元按金。於2023年6月30日，共有48份交易權合共2,400,000元被放棄但按金則尚未退回(於2023年3月31日：共有33份交易權合共1,650,000元被放棄但按金則尚未退回)。

在季度內來自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的變動如下：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3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止季度 \$'000
在季度開始時的餘額	52,150	54,300
加上：新發出的交易權	50	100
調整：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的淨增加	(750)	(150)
在季度終結時的餘額	51,450	54,250

5. 關連方的交易

本基金與投資者賠償基金及證監會有關連。在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季度內，本基金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